

三 通 文 庫
娜 娜

下 冊
左 拉 原 著
王 了 一 譯

三 通 書 局 印 行

娜 娜 下 册

第八章

二，
在孟麥特的環龍路一所小住宅的第四層樓上，娜娜與方丹邀請了幾個朋友來占王糕（註）他們在這裏剛住了三天，現在他們請朋友們吃入宅喜酒。

他們當初並不存心同居，只因一時興奮，便突然過這蜜月的生活。自從她同摩法史丹奈二人大鬧了一場，把他們趕走了之後，她覺得她的境地已經很危險了。她審察她的境地：那些債主不久都會到外廳裏來，干涉她的戀愛，說如果她不是見機的人，他們便要把她的一切傢私都拍賣了。到了那時節，大家爭她的傢私。勢必大吵大鬧一場。所以她寧願一切放棄了。再者，哈斯曼大馬路的住宅也不滿她的意，因為都是些塗金的房子，實在沒有意思，討厭得很。她一時迷戀着方丹，便想要一

（註）這是法國的風俗。

間明亮的小臥房，一個繁複木的衣櫃與一張藍緞的床，回復當年她的賣花女的志願。在兩天之內，她把能帶出來的東西，如古玩與首飾等物都變賣了，約莫帶了一萬佛郎，並不通知門房一聲，就走了。像一隻長逝的飛鴻，不留一片印泥的鴻爪。這樣一來，債主們不至於牽她的衣裾了。方丹爲人很好，他不說不肯，只任憑她做去。而且他做事還像一個好朋友：人家雖則說他慳吝，他竟肯拿出差不多七千佛郎來湊合娜娜的一萬佛郎。在他們看來，這一萬七千佛郎便是這小家庭的鞏固的資產。他們把私財變爲公有之後，便離了哈斯曼大馬路，把環龍路的兩間房子租了來，陳設了家具，每人住一間，竟像一對老朋友。起初的時候，這種生活的確是妙不可言。

王糕節的晚上，洛拉夫人帶着小路易先到。她看見方丹還沒有回來，趁勢說她的姪女一番，說她這樣放棄了財產，將來可慮得很。

「唉！姑母，我太愛他了！」娜娜說時，緊握着雙手放在胸前，作一種很好看的姿勢。

這一句話在洛拉夫人心中發生了非常的效力。她的眼睛溼了。

「真的，不錯，愛情比一切都強，」她深信不疑地說。

她看見宅中的陳設很可愛，忍不住連聲喝采。娜娜領她參觀臥房與飯廳，以至於廚房。老實說，

這不是很寬很寬的地方，然而地毯與壁紙都換了新的，太陽照進來，光線很夠，也就令人暢快了。

這時洛拉夫人把娜娜留在臥房裏，同時那小路易却到廚房裏在那女傭的後面看她燒一隻雞。現在她不再用索愛了。索愛很忠心於娜娜，竟鼓着勇氣停留在哈斯曼大馬路抵擋大敵，她以為娜娜將來一定付她的工錢，所以她並不耽心。娜娜雖則破產了，索愛還替她抵抗債主們，她救出了許多殘餘的東西，運用從容收軍的手段，只說娜娜旅行去了，絕對不肯把她的住址告訴人家。而且她因恐怕人家跟尋她的蹤跡，所以她雖則很願意來訪問娜娜，也只好忍耐着了。但是今天早上她卻跑到了洛拉夫人家裏，因為有了好消息的原故。她說昨天那些煤炭老板，糊紙匠，洗衣店老板都願意展緩期限，甚至於說如果娜娜肯回哈斯曼大馬路住宅裏做一個識時務的人，他們情願借給她一筆很大的款子。洛拉夫人把索愛的話都述說了。說大約是有一位先生做這事的背景。娜娜憤憤地說道：

『決不償主們，他們太沒有人格了！他們以為我可以賣身還清他們的賬嗎？……你須知，我寧願餓死，不願辜負方丹。』

『我也是這樣回覆她呢！唉，姪女兒，你真是個好心人！』洛拉夫人說。

然而娜娜聽說人家把她的美若德村拍賣了，賣價很賤，拉布迭特便替嘉洛林愛佳買了，這消息真把她氣煞。她恨的是那買主是一個無賴之徒；她們雖則假裝正經，其實比不上些下流種子。唉！老實說，她比她們都強得多呢！她說：

「她們儘管誇口，金錢是不能給她們的真幸福的……再者，姑母，你聽我說：我竟不知道世上有她們這一班人存在，因為我太幸福了。」

恰巧此刻馬路華夫人進來了，她戴着奇異的帽子，只有她自己覺得好看。她們久別重逢，大家歡喜。馬路華夫人解說從前她看見娜娜太悶氣了，所以她不敢上門；現在呢，她可以不時到來打牌了。大家又參觀一次她的住宅，到了廚房，當着那給燒雞澆油的女傭的面，娜娜大談其經濟，她說她只雇女傭，不要丫頭，因為丫頭太貴了；而且她願意自己料理一切的家務。小路易卻望着那燒雞流涎。

這時起了一陣人聲。原來是方丹引了波士克與普魯利耶來了。大家可以就席了。桌上已經擺上了湯盤，娜娜還在引他們參觀第三次她的住宅。波士克看了他們的「狗窠」，毫不動心；然而既然人家請他吃飯，他不免說兩句好話。所以他連聲說道：

「呀！朋友們，你們住得真舒服啊！」

到了臥房裏，他仍舊照例說客氣話。但是他平日最恨女人們淫穢，如果他看見一個男子被這類穢物所迷，心中便憤憤不平。在他醉了的時候，他可以直說出來。現在呢，他只眨着眼說：

「呀！你們這兩個風流種子，竟悄悄地做了這事……好！是的，不錯，你們有道理。將來一定很快活，我們也常常來看你們。」

這時小路易正在把一把掃帚當做馬騎，普魯利耶不懷好意地笑道：

「呃？奇了！你們已經養了這小娃娃嗎？」

這話似乎很滑稽。洛拉夫人與馬路華夫人捧腹大笑。娜娜非但不生氣，還很感動地微笑，說不是的，不幸得很；爲她設想，爲路易設想，她都深願普魯利耶的話是事實；然而不要緊，也許他們終於會養出一個來呢。方丹假意做個好好先生，把小路易攬在懷裏，玩弄他，與他唧唧呀呀地說話：

「不要緊，乾爺也應該愛的……小頑皮，把我叫做爸爸罷！」

「爸爸……爸爸……」小路易吃吃地叫。

人人都溫存那孩子。波士克不耐煩，便催他們就席；只有吃飯是正經。娜娜請大家允許她把小

路易安在她的身邊。席上大家很快活。只有波士克倒霉，小路易在旁邊抓他的碟子，他要時時刻刻提防。洛拉夫人也累他不舒服。她自作多情，低聲向他說了許多奇奇怪怪的話，說有許多很不錯的先生們還在追求她；說着還不算數，她的眼睛起了淫意，竟用膝頭撞他，累得他慌忙躲開。普魯利耶對馬路華夫人全無敬意。他不曾遞給她一樣肉菜。他一心只在娜娜，看見她與方丹在一塊兒，自己很不好意思。這時他們二人的毛病發了，便互相接吻起來。他們也不顧什麼，便你挨我挨你的。波士克看不過眼，含着滿嘴的菜說：

「好淘氣的孩子們！吃飯呀，你們有的是接吻的時間。等我們走了之後再接吻不遲。」

但是娜娜已經忍耐不住了。她的臉紅得像一個處女，她的笑容與她的眼神都露出熱烈的愛情。她的雙睛釘住了方丹，把他叫了許多小名字：我的小狗，我的小狼，我的小貓，叫個不了。當他把水或鹽遞給她的時候，她側了身，吻他；逢眼吻眼，逢鼻吻鼻，逢耳吻耳。如果人家責罵她，她便運用機謀：謙恭柔順，像一隻被打服了的母貓，仍舊悄悄地拉他的手，吻了又吻。她非與他的身子的某一部份接觸不可。方丹很殷勤地讓她溫存，他的鼻子動搖，現出肉慾的快樂。他的羊嘴與魔鬼的醜貌竟獲得這豐腴潔白的美人的錯愛。有時候，他也還一個吻；顯得他雖是一個享福的人，他還想要客氣。

『你們真討厭！』普魯利耶說了，又向方丹說：『你走開罷！』

他把方丹趕走了，替換了刀叉，竟佔了他的位置，坐在娜娜身旁。於是大家歡呼喝采，說了許多粗話。方丹扮出失意的神情，竟像吳爾剛爲梵奴而痛哭。普魯利耶即刻向娜娜獻殷勤；但是，當他把脚勾她的腳時，她狠狠地踢他一脚，教他規矩些。不，她當然不肯同他睡覺。上月的時候，她因爲他的容貌生得好看，曾經起意愛他。現在她卻憎惡他了。假使他再犯她，她便會假意拾飯巾，把酒杯扔到他的臉上去。

然而這一個夜會還過得很好。他們談來談去，自然談到陸離戲院。那無賴的鮑特那富還不死嗎？他的舊病復發，痛苦極了，值不得用夾糞的鉗子夾他。昨天在試演的時候，他時時刻刻只罵西曼。這樣的一個人死了，伶人們決不會哭他！娜娜說如果他要求她做一個角色，她一定給他釘子碰；再者，她說不願意做戲子，戲院還比不上她的小家庭有價值。方丹不是現演的人物，也不是試演的人物，樂得誇口，說他愛絕對的自由，只求能與他的愛人圍爐以度良宵，便是幸福。衆人都喝采，叫他們做幸運兒，假裝羨慕他們的幸福。

這時大家占了王糕，國王落在洛拉夫人之手，她便放進了波士克的杯子裏。於是大家歡呼：

「國王喝酒國王喝酒！」娜娜利用這衆人歡樂的機會，走去攬住了方丹的頸，吻他，在他的耳邊說了些私語。普魯利耶以爲自己是一個美男子，反得不到國王，便生了氣，罵這遊戲不好。小路易在兩張椅子上睡着了。後來他們在夜裏一點鐘前後纔分散，在樓梯上大呼「再會！」

兩個禮拜之內，這一雙戀人的生活的確過得很好。娜娜自以爲恢復了當年未知名時的心理：她第一次穿一件網衣時是多麼快樂！她很少出去，安心享受幽靜簡單的生活。有一天的清晨，她下了樓，正要到市場去買魚，忽然劈面遇着她從前的理髮匠法朗西，他的衣冠整肅不異昔時，她給他看見了，心裏很慚愧，因爲她只穿了一件梳妝衣，頭髮蓬鬆，拖着破鞋子。但是法朗西是個細心人，還加重他的禮貌。他並不發問一句話，只假意以爲她是出外旅行。唉！自從夫人決意旅行之後，不知苦了多少人哩！這是大家的損失！娜娜起初還覺得難爲情，後來爲求知心所驅使，終於詢問他了。此刻行人們擁擠着他們，於是她把他推到一家的門下，自己站在他的跟前，手裏還攜着一隻籃子。她問人們對於她的逃走有什麼話說？唉！他所服侍的女人們有說好的，有說歹的，總之，她這一走驚動了全城，影響不小。史丹奈呢？史丹奈先生的生意越發不行了，如果他沒有新的規畫，一定弄到不可收拾。達克奈呢？唉！這一位却好得很，達克奈先生要運動結婚了。娜娜爲許多回憶所激發，張開了嘴還

要問他；但是她覺得說出摩法的名字來很難爲情。於是法郎西微笑，先自提起了。說到那伯爵先生呢，可憐得很，自從夫人走了之後，他痛苦到了極點。他似乎是一個很悲哀的人，凡是會有夫人的腳跡的地方都有他的踪影。末了，是米讓先生遇見了他，引他到了自己家裏。這消息令娜娜笑了又笑，却是勉強的笑。她說：

『呀！現在他是同洛絲在一塊兒的了……您須知，法朗西，這與我毫無關係……他這僞君子！他養成了習慣，叫他吃一禮拜的齋也不行！他還同我發過誓，說經過了我之後他再也不要女人了呢！』

她勉強假裝沒事人兒，其實她的心裏氣憤極了。又說：

『洛絲所弄到手的情哥兒乃是我所吃剩了的！唉！我懂得了。因爲我捨了她的史丹奈，所以她要報仇……好一個壞蛋！我摔出了門口的男人竟給她拉了去！』

『米讓先生說的話却不一樣，』法朗西說：『依他說，是伯爵先生驅逐了您的……對了，他還說伯爵的態度很可惡，竟在您的後面踢了一腳呢。』

娜娜的臉色突然大變，嘆道：

「呃什麼？在我的後面踢了一腳嗎？他的話真所謂不要良心好朋友，老實說是我把那烏龜摔到樓梯下面的！他是一個烏龜，你不可不曉得；他的伯爵夫人同許多許多男人睡覺，甚至於同那流氓福歇利睡覺呢……米讓呢，他的醜猴子洛絲太瘦了，沒有人要，所以他拚命在路上拉人……好骯髒的世界！好骯髒的世界！」

她呼吸不來了，喘了半晌再說：

「呀！他們說這話嗎……好，法朗西，我要找他們去……我們即刻就一塊兒去，好不好……對了，我就去，等一會我們看他們還有沒有狗胆子，敢說在我的後面踢了一腳……踢嗎？打嗎？我受過誰的打來？你須知，永遠不會有人打我的。因為誰摸着我，我就吃了誰。」

然而她變安靜了。總之，他們儘可以任意造謠，現在她只把他們當做鞋底的爛泥。這種骯髒的人，如果理他們，便先弄髒了自己。她只信仰她自己就夠了。法朗西變為熟人了，看見她穿的是當家的梳裝衣，所以臨別時便向她進了些忠告。說她錯了，不該為一種怪嗜好而犧牲了一切；怪嗜好乃是有害於生活的東西。她低着頭聽他說話，他惋惜地說，像一個有眼人看見一個美女這般潦倒，忍不住替她傷心。她終於答道：

『這事，我有我的主意。我畢竟感謝你，親愛的。』

她握他的手。他的衣冠雖則整齊，他的手不免還有些油膩。他們分別了後，她便買魚去了。這一個整天，她心心念念不忘那在後面踢一脚的話。她甚至於同方丹談起，自稱是一個意志堅強的人，受不得人家一彈指的。方丹便自負非凡，說所有一切上流的人們都是些壞蛋，都是值得藐視的。從此之後，娜娜真的藐視社會了。

恰巧這一天晚上他們到蒲富戲院去看一個女伶開始做戲，這女伶乃是方丹所認得的。當他們看完了戲，徒步地走下了孟麥特的時候，已經是差不多一點鐘了。到了安登路，他們買了一個糕餅，回到床上吃；因為天氣不暖，却又值不得生火。他們在床上並肩坐着挺直了腿，被蓋着肚子，枕承着背，大家吃夜餐，同時談論那女伶。娜娜覺得她很醜，又沒有風韻。這時糕餅已經分成兩份，擺在夜桌上，蠟燭與火柴中間；方丹睡在前面，便伸手取了糕餅，大家吃了。末了，他們竟吵起嘴來。娜娜嘆道：

『唉！還說哩！她的眼睛像小螺鑽穿了的窟窿，她的頭髮像麻絮的顏色！』

『你不要說了罷！』方丹說：『她的頭髮美得很，還有一雙滿貯着火的眼睛……你們女人總是互相攻擊的，滑稽得很！』

他有了不如意的樣子，終於用粗暴的聲氣說：

「好了罷，你太嘮叨了！你須知，我是不喜歡人家囉唆的……我們睡覺罷，否則大家不好下台了。」

他說着，把蠟燭吹熄了。娜娜生了氣，繼續地吵鬧。說她平日受人尊重，她不願意人家用這種口氣同她說話。方丹不回答了她，也只好住口。然而她睡不着，翻來覆去。

「媽的！你搖動夠了吧？」他突然一跳，這樣嚷着。

「床上有些糕餅的碎片，你怪得我嗎？」她冷冷地說。

不錯，床上有的是餅片。她覺得周身染了餅片，連大腿上也有了。只要一片碎餅已經夠她發癢，夠她搔破了皮膚。再者，吃糕餅的時候，誰不在被窩裏翻來覆去呢？方丹動了怒，還忍耐着，便重新點着了蠟燭，二人都起來，穿着襯衣赤腳下了床，掀開了被窩，用手在褥子上撥那些餅片。他冷得發抖，便要再睡；她吩咐他先擦一擦腳，他不聽，已經上了床。後來她也上床睡下了；誰知恰恰挺直了身子。她又搖動起來，原來床上還有的是餅片。她便嚷道：

「好！我說的話還會錯嗎？叫你擦腳你不擦，現在你的腳又帶了餅片上床來了……我不能！我

『同你說，我不能！』

她作勢要跨過他跳下地去。方丹一心想要睡覺，給她激得忍耐不住了，便猛然地給了她一個耳光，這一個耳光大重了，竟把娜娜即刻打下來，頭壓着枕頭仍舊睡了。她一時不知如何是好。

『唉！』她簡單地像孩子般歎了一聲。

一霎時，他又恐嚇她，問她是否再動，再動呢，便再給她一個耳光。後來他把蠟燭吹熄了，挺着身子很舒服地睡着，即刻打起鼾來，她把鼻子湊着枕頭，低聲嗚咽。他特強欺負她，真是卑鄙的行爲。然而她的確心中害怕，因為方丹的醜面變得更兇了。她的脾氣消了，好像是那一個耳光的效力。她尊重他，只好把自己的身子緊貼着牆壁，把全床的地位都讓了給他。她甚至於睡着了，頰上猶溫，眼眶含淚，這是苦中帶甘；她被他壓制得疲倦了，也就不覺得床上有餅片了。到了早上，她一覺醒來，便把赤裸的雙肩攬住了方丹，緊緊地貼着她的雙乳。呢？他永遠不再打她了，是不是？她太愛他了；他所給的耳光她還覺得是甜蜜的。

於是成了一種新生活。或是或非，方丹往往給她一個巴掌。她養成了習慣也就甘心受打。有時她醒起來，恐嚇他；但是他把她迫到了牆邊，說要扼死她，她也就變軟了。最常見的乃是她倒在一

張椅子上，哽咽了五分鐘：不久她就忘了，快活起來，唱呀，笑呀，奔走往來，裙帶曳遍了全宅。最不幸的乃是現在方丹整天都在外面，非到半夜不回來。他天天到咖啡館找朋友去。娜娜原諒一切；戰戰兢兢地向他獻媚，怕的是：如果她責備他一句，他會不再回來了。但是有些日子，馬路華夫人不來，她的姑母與小路易也不來的時候，她便納悶得要死。所以，有一個禮拜天，她到市場裏買一隻鴿子，正在講價的時候，遇着薩丹來買一籃小蘿蔔，她喜歡的不得了。自從那王子吃方丹的香檳酒的那一晚之後，她們二人不再見面了。薩丹看見她在這時間穿着拖鞋在馬路上行走，吃了一驚，說道：

『怎麼原來是你，你在這一區裏住嗎？呀！可憐的妹妹，你也倒了運了！』

娜娜蹙了一蹙眉，示意叫她住口，因為有許多婦人在那裏，她們都穿的是臥房的衣服，不要襯衫，頭髮散垂像一塊粗絨，早上的時候，區裏的野女子們把床上客送出了門之後，都到市場來買肉菜，看她們拖着破鞋子，雙睛腫脹，昏昏欲睡，便可知昨夜她們被人騷擾得疲倦不堪，因此脾氣也不好。在廣場上，每一條馬路都有這種女人走向市場來：臉黃的，年紀還輕的，披頭散髮也能動人的，醜的，老的，臃腫的，她們都不塗脂粉，因為她們除了夜裏的工作之外，白天裏人家看見她們醜陋是不要緊的。這時走道上有些行人回頭望她們，然而她們當中沒有一個肯笑一笑的，因為她們都忙

着買東西，大家儼然做了當家女人，與男子們沒有關係了。恰巧在薩丹付羅的錢的當兒，有一個少年人走過——大約是一個商店職員——向她遠遠地叫了一個「日安，愛！」她突然挺直了身子，像一個皇后被人侮辱似的，說道：

『這豬豕不瘋了吧？』

後來她自思她實在認得他。三天以前，將近半夜的時候，她單身走上了大馬路，走到拉伯律路口，遇見了他，同他談了半個鐘頭的話！想要做他的生意。然而因此她更生氣了，說：

『他們真是糊裏糊塗，在青天白日裏叫出這種話來！一個人正經地做事情的時候，便應該受人尊重纔是。』

娜雖則懷疑那些鴿子是不新鮮的，終於買了。於是薩丹想要把自己的住所指給她看，原來她恰住在市場旁邊的羅歇福高路。等到她們只剩下二人在一塊兒的時候，娜便敘述自己對於方丹的熱愛。薩丹走到了自己的門口，手夾着蘿蔔停了脚步。此刻娜正在興高采烈地敘述她的經過，輪着她自己說，她也發誓說她在摩法的後面踢了幾腳，把他趕出了門口。薩丹聽了，感動地說：

「呀！妙！妙！用腳踢，妙得很！他一句話也沒有說，是不是？他太沒有志氣了！我恨不得在旁邊看他的狗嘴……親愛的，你有道理。呸！我真瞧不起金錢！當我有了我的情哥兒的時候，我就甘心餓死……喂，請你允許我，常常來看我是不是？我的門是在左邊。請你敲三下，因為歪纏我的人太多了。」從此以後，娜娜到了納悶時，便去看望薩丹。她每次包管可以找着她，因為她非到晚上六點鐘以後不出門。薩丹有兩間臥房，是一個藥舖老板替她陳設家具的，爲的是避免警察。但是，還不到十三個月，她已經弄壞了那些家具：椅子穿了洞，簾帷髒了，臭氣薰蒸，什物零亂，竟像一羣狂貓居住的一所宅子。早上的時候，她自己也討厭起來，便決意打掃一下子；因為油膩太多了，打掃起來便只剩下椅子的靠手與破舊的壁綾。今天室中更髒了，人家不能進來，因為門口有許多東西墜在地上。因此她終於索性不理家務了。在燈光之下，嵌鏡的衣櫥，時鐘，簾帷，都還能令男人們炫目。再者，自從半年以來，她的房東常常說要趕她走。那麼，她要收拾房間爲的是誰呢？也許爲的是他吧！當她早上起來，性情溫和的時候，把腳向衣櫥與橫櫃踢得察察地響，叫一聲「去去！」

娜娜來時，差不多每次都見她睡着。甚至於薩丹下樓買東西的日子，她上樓來之後太疲倦了，也就倒在床沿上打睡起來。白天的時候，她捺着脚步走路，在椅子上打盹，直到晚上上燈的時候纔